**2024年永济市城区用户水龙头第一季度**

**水质监测报告**

为贯彻落实运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运城市城区水龙头水质监测工作方案》运卫疾控函(2024)〔77号〕要求,我中心于2024年3月份委托具有检测资质的山西圣羽检验监测服务有限公司对城区用户水龙头水质进行监测，25个监测点检测情况如下：

1. **监测范围**

全市城区（含东城区、西城区、北城区）设东西南北中五个方位，每个方位设五个监测点，共计25个监测点。监测点的设置布局具有代表性，25个监测点用户水龙头的水源水全部来自城市集中式供水，监测点的水样采集由山西圣羽检验监测服务有限公司和疾控中心检验部共同完成。

1. **检测内容**

水样的采集、保存、运输、检测分析严格按照《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GB∕T5750-2023）进行。25份水样的采集时间:2024年 3月15日，检测时间:2024年3月15日-2024年3月29日，数据报告时间:2024年 4月 2日。

按照《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GB∕T5750-2023）对每份水样，包括感官性状和一般化学指标、毒理学指标、微生物学指标等18项指标进行检验检测。

饮用水水质分析结果按照《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为主要依据进行水质卫生评价。

1. **检测结果分析**
2. 微生物检测项目

菌落总数17-81cfu/ml；总大肠菌群未检出；大肠埃希氏菌未检出。检测项目结果均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

1. 毒理学检测项目

硝酸盐氮1.92mg/L—5.01mg/L；六价铬≤0.004mg/L—0.008mg/L；砷≤0.001mg/L；汞≤0.0001mg/L；镉≤0.0005mg/L；铅≤0.0025mg/L；铝≤0.008mg/L检测项目结果均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

1. 感官性状和一般化学检测项目

色度＜5；浑浊度＜0.5；臭和味无；肉眼可见物无；耗氧量0.84mg/L—1.34mg/L范围；氨氮＜0.02mg/L。检测项目结果均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

1. 消毒剂检测项目

二氧化氯0.03mg/L—0.10mg/L；游离余氯＜0.005mg∕L，达到《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要求。（二氧化氯和游离余氯任意一项达到标准要求，即为合格）。

**四、结论**

第一季度对城市水龙头用户25份水样进行检测，检测项目18项，检测数据均达到《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要求，用户水龙头水质合格率100％。

**五、建议**

1、城乡供水有限公司要严格认真落实责任制，切实做好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工作，保证消毒设备正常运转，使其出厂水各项指标达到标准要求。定期对饮用水的消毒剂指标进行检测并做好检测记录，检测数据应达到出厂水和末梢水指标要求。

 2、生活饮用水监督、管理部门要加强对城区集中式供水及小区二次供水的监督、管理力度，确保居民饮用水水质安全，防止发生饮用水安全事故。

具体结果详见附件（1-2）

附件1：生活饮用水卫生监测信息公开指标一览表

附件2：第一季度用户龙头水检测项目及结果

 2024年4月2日